

沈阳药科大学文件

沈药大组人字〔2009〕15号

签发人：吴春福

关于聘任毛世瑞等 176 名同志 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、部门：

根据《沈阳药科大学 2009 年职称工作安排意见》和《沈阳药科大学 2006 年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实施细则》，经本人报名，基层单位推荐，校考核组考核，评议组评议，各系列聘任委员会评审通过，经 2009 年 12 月 4 日校长办公会审议，校长聘任下列人员担任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。

一、教师系列聘任人员：

毛世瑞、张怡轩、路金才、陈玉文、王静华、张为革、孙国祥、刘彦等 8 名同志担任教授职务。

于占洋同志担任研究馆员职务。

石凯、邹梅娟、姜同英、徐璐、蔡翠芳、刘有平、王桂燕、田永寿、沈柳兰、沙宇、蒋旭亮、孙博航、张雪、李占林、黄健、王立辉、左代英、黄哲、杨丽华、姜捷、傅克玲、翟鑫、寸冬梅、张美慧、石维廉、孙清、师丽华、刘唯芬、李哲等 29 名同志担任副教授职务。

佟岩同志担任副研究馆员职务。

于雯、马晓楠、马超、尹恬、尹航、尹然、王大鹏、王贺、王健（男）、王海慧、王淼、代英辉、史彩虹、刘中博、刘丹、刘亚婧、刘志惠、刘佳、刘洪卓、刘喆、朴洪宇、纪雪飞、宋明、张丹、张冕、张鹏、李欣、李娜、李娟、李罡、李巍、杨倬、杨莉、谷艳婷、陈光、陈侠、陈莹莹、陈靖、陈聪、孟妍、林盛国、罗冠杰、郑小松、赵勇山、赵娜、赵斯奇、党丹、郭永学、郭佳、崔悦、崔艳、常大军、曹家庆、梅占军、黄二芳、谢媛媛、鲍莹、于娜、王华、王健（女）、车恩利、刘婷婷、张亮、李典赛、李维峰、侯春峰、徐爽、董琳琳、孔庆慧、王瑜、孙丽亚、何立华、高晓楠、李楠、冯川、王婷、张晓帆、毕云、邸东华、张红艳、张萌、慕善学、智杨等 83 名同志担任讲师职务。

二、教辅系列聘任人员：

卢振营、郝智慧、陶淑娟、董焱等 4 同志担任高级工程师职务。

冀学时同志担任高级实验师职务。

邴佳鸣、戴波等 2 名同志担任副研究馆员职务。

杨光同志担任高级审计师职务。

李敬、李丹毅、史济月、郑鑫、金艺、常笛、杨洪涛、徐海燕、尹宝坤等 9 名同志担任工程师职务。

关晶、李薇、崔淑贞等 3 名同志担任馆员职务。

徐婷同志担任主管护师职务。

魏宁同志担任主治医师职务。

翟路同志担任助理馆员职务。

三、教育管理系列聘任人员：

尹戎、王丹、冯玉竝、安平、臧运民等5名同志担任副研究员职务。

王一奇、王中华、刘海君、刘袁媛、吕阿丽、初智铭、吴恩华、宋爽、张海景、李岩、李龔、杨建军、周欣羽、孟一的、林晓辉、罗玉晶、侯晶、贾玥、郭伟、顾丽娜、梁士朋、赵松岩、康正等23名同志担任助理研究员职务。

刘莉、孙永泉、张子明等3名同志担任研究实习员职务。

以上176名同志聘任时间为2009年12月。

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四日



主题词：人事 聘任 专业技术职务 通知

沈阳药科大学

2009年12月4日印发

共印50份